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建设分公司
广元煤电 500 千伏送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建设分公司

二〇二五年五月



目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2.2 公开方式	6
2.3 公众意见情况	6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8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8
3.2 公示方式	10
3.3 查阅情况	16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6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7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7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17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7
6.2 公开方式	17
7 其他	18
8 诚信承诺	19

1 概述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我公司为广元煤电 500 千伏送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实施主体（即建设单位）。征求意见对象主要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我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0 日委托湖北君邦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开展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工作，先后采取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征求意见稿公开（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报批前公开发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征求公众对本项目建设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实施过程见表 1-1。

表 1-1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实施过程

序号	公示阶段	公示时间	公示方式
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2025 年 2 月 11 日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网站
2	征求意见稿公示	2025 年 4 月 30 日-5 月 15 日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网站
3		2025 年 4 月 30 日-5 月 15 日	现场张贴公告
4		2025 年 5 月 13 日、5 月 14 日	四川经济日报刊登 2 次
5	报批前公开	2025 年 5 月 16 日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网站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025年2月10日，我公司委托湖北君邦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开展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工作。2025年2月11日起在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网站（<http://www.sc.sgcc.com.cn/>）上进行了信息公开。公示内容包括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详见表2-1；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见表2-2。公告内容及公开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相关规定要求。

表 2-1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内容

广元电厂 500kV 送出工程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要求，开展广元电厂 500kV 送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的公众参与工作，征求公众意见，公开下列信息：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1）项目名称

广元电厂 500kV 送出工程

（2）选址选线

广元电厂-昭化 500kV 线路工程途经四川省广元市利州区、昭化区，220kV 昭赤一线、220kV 昭猕二线迁改工程位于四川省广元市昭化区，昭化 500kV 变电站位于四川省广元市昭化区昭化镇南马村。

（3）建设内容

①广元电厂-昭化 500kV 线路工程：新建线路路径长度 18.1km，其中双回线路 17.1km，单回线路 1km。

②220kV 昭赤一线、220kV 昭猕二线迁改工程：迁改工程新建路径长度 1.15km，其中 220kV 昭赤一线迁改新建段长 0.8km，220kV 昭猕二线迁改新建段长 0.35km（其中单回段 0.12km，双回段 0.23km）。

③昭化 500kV 变电站间隔扩建工程：昭化 500kV 变电站为既有变电站，本期扩建 2 个 500kV 出线间隔（至广元电厂），间隔扩建工程在变电站预留场地内进行，无需新征用地。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项目建设单位：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建设分公司

联系人：彭健伟

联系电话：028-68124296

E-mail：10522070@qq.com

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东风路二段 21 号

邮编：610000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评价单位：湖北君邦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张雨成

联系电话：027-65681126

E-mail: yczhang0826@126.com

联系地址：湖北省武汉市硚口区古田二路海尔国际广场 8 号楼 15F

邮编：430000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有关单位和个人可以在本次公示下方链接下载公众意见表。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即日起，公众可采取向公示指定地址发送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发表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发表意见的同时应提供详尽的联系方式，以便我们及时向您反馈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建设分公司

2025 年 2 月 11 日

表 2-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广元电厂 500 千伏送出工程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村(居委会)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路 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2.2 公开方式

2025 年 2 月 11 日，我国在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网站进行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本次信息公示途径为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及其下属地市供电公司对外公开网站。因此，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选取的网络平台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中“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公开信息的要求。

网络公示时间：2025年2月11日起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全过程

公示网址：<http://www.sc.sgcc.com.cn/html>。

公示情况见图2-1。

2.3 公众意见情况

在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发布后，截至目前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均未收到与本项目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图 2-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截图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所用的项目名称为“广元电厂500千伏送出工程”。2025年4月30日，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印发了《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广元煤电500千伏送出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项目名称变更为“广元煤电500千伏送出工程”，故本项目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以及之后的环评文件所用的项目名称均为“广元煤电500千伏送出工程”，并在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网站发布了项目名称变更的说明。



图 3-1 项目名称变更说明截图

2025年4月30日，在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完成后，我公司分别以网络、报纸及现场张贴形式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征求意见稿公开信息主要包括：①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②征求

意见的公众范围；③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④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⑤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开内容详见表3-1。

公示时限为2025年4月30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示内容和公示时间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

表 3-1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开内容

广元煤电 500kV 送出工程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为保障公众环境保护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现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一）网络链接：本页面附件 1。

（二）公众可前往如下单位查阅纸质报告书：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建设分公司（地址：成都市东风路二段 21 号；联系电话：028-68124296）

湖北君邦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地址：湖北省武汉市硚口区古田二路海尔国际广场 8 号楼 15F；联系电话：027-65681126）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也可提出宝贵意见。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本页面附件 2。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若有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请在上述网络连接下载填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将填写好的表格按如下方式邮寄或邮件至建设单位。

单位名称：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建设分公司

收件人：彭健伟

联系电话：028-68124296

E-mail: 10522070@qq.com

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东风路二段 21 号

邮编：610000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公告发布日期起十个工作日内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建设分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2025年4月30日，我公司在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网站进行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本次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途径为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及其下属地市供电公司对外公开网站。因此，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选取的网络平台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中“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公开信息的要求。

公示时间：2025年4月30日-2025年5月15日。

征求意见稿公示网址：<http://www.sc.sgcc.com.cn/html>。

公示网页截图见图3-1。



图 3-1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我公司在《四川经济日报》上进行了两次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时间分别为2025年5月13日、2025年5月14日。《四川经济日报》是四川省重点发行报刊，是全国范围内最早创办的省级经济类日报之一，面向国内外公开发行，各地邮局均可订阅，是本项目所在区域的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故该载体选择合理，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中“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2次”的要求。报纸公示截图见图3-2、图3-3。

智慧农业尽显“科技范”

第 14 页

资产：附：投资清单						单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本金金额	利息(含罚息、复利)金额	代垫费用(款)金额	担保方式	担保情况描述
1	成都普光石油仪器有限公司	7,648,400.00	6,059,564.58	117,119.00	保证人1:成都普光石油仪器有限公司(2)李冬梅、3:张淑云、4:邱晓娟、5:王德成	保证人1:成都普光石油仪器有限公司(2)李冬梅、3:张淑云、4:邱晓娟、5:王德成
2	成都普光石油仪器有限公司	13,425,705.20	10,256,548.58	-	抵押+保证	保证人1:成都普光石油仪器有限公司(2)李冬梅、3:张淑云、4:邱晓娟、5:王德成
3	四川川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7,194,771.30	4,784,877.21	-	抵押+保证	保证人1:平泉县新万隆房产开发有限公司(2)解辉3:王明娟、低押时:位于平昌县江口镇金家新区295.34 66 平方米、8617.72 平方米国有土地使用权
4	四川鼎顺实业有限公司	-	423,316.22	-	保证	保证人1:陈静时(2)关惠、
合计		40,988,937.38	22,744,794.26	117,119.00		

3.2.3 张贴

在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期间，我公司在本项目所经区域居民经常经过或居民较多的区域张贴征求意见稿公示，现场公示张贴照片见图3-4。





图 3-4 现场公示张贴照片

3.3 查阅情况

本次公示期间，项目纸质报告书查阅场所设置如下：

(1)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建设分公司（地址：成都市东风路二段 21 号；联系电话：028-68124296）

(2) 湖北君邦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地址：湖北省武汉市硚口区古田二路海尔国际广场8号楼15F；联系电话：027-65681126）

截至意见反馈截止日期，无公众咨询查阅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纸质报告书。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发布后，截至意见反馈截止日期，我公司及环评单位均未收到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截至意见反馈截止日期，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环境影响预测结论、环境保护措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环境影响评价相关专业技术方法、导则、理论等方面的质疑性意见，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十四条”，不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和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均未收到与本项目程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025年5月16日，我公司以网络形式进行了报批前全本公开，公开内容为拟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未包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依法不应公开内容）和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公示内容和公示时间符合《办法》要求。

6.2 公开方式

2025年5月16日，我公司在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网站进行了报批前信息公开。本次信息公开途径为为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及其下属地市供电公司对外公开网站。因此，本项目报批前公开选取的网络平台符合《办法》要求。

网络公示时间：2025年5月16日。

网址：<http://www.sc.sgcc.com.cn/html>。

报批前公开截图见图6-1。



图 6-1 报批前公开截图

7 其他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要求，我公司按照档案管理规定对公示载体（网站截图、报纸、张贴照片）等公众参与过程资料归档管理，存档备查。

8 诚信承诺

我公司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第4号令）要求，在广元煤电500千伏送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在公示期间，我公司及环评单位均未收到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我公司承诺，本次提交的《广元煤电500千伏送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建设分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建设分公司

承诺时间：2025年5月16日

